

合同

编号： 11N79819139420224208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伽师县江巴孜乡中心幼儿园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伽师县凯盛科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伽师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伽师县凯盛科技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伽师县凯盛科技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伽师县凯盛科技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计算机维护、办公设备维护、自动化设备维护和保养	-	-	品牌:;计价方式:批,服务方式:现场服务,服务周期:季,维保内容:硬件维修,设备类型:计算机维护、办公设备维护、自动化设备维护	1	批	6500.00	6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伍佰元整						

序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计
1	广播线材	米	330	8	2640
2	无线话筒接收器	个	1	580	580
3	功放电路板更换	块	1	1500	1500
4	调音台维修	个	1	600	600
5	广播播放机更换	个	1	1180	1180
6	合计				6500

二、付款方式

验收合格，一次性支付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甲方委托乙方维护办公设备的正常运行。
- 2、维修完毕后，必须由甲方验收，甲方负责人签字。

3、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规格质量符合甲方标准，如质量规格与甲方要求的标准不符，乙方应负全责。

4、乙方为甲方更换的部件在保修期内非人为损坏，乙方需为甲方免费更换、维修。如属于甲方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时，费用由甲方负责。

5、临时紧急维修，在接到甲方的电话或其它方式通知后，乙方必须在**30分钟**内到达约定的地点进行维修保养（如需换部件，部件费另计），不计次数。特殊情况下甲乙双方应尊重当时事实的情况商定。

6、不予保修范围（1）因天灾、人灾等不可抗力的因素引起的损坏。（2）因未经乙方同意或雇佣第三方修理而引起的损坏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伽师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城区信用社

账号：

账号：865150012010100499512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